**2021年金华市困难学生资助实施情况**

2021年，我市全面落实国家各项资助政策，做到应免尽免，应助尽助，精准资助。2021年我市共计资助中小学学生219142人次，资助金额24744.24万元。其中，学前教育减免保育费12738人次，减免金额2895.22万元；义务教育营养餐补助38483人次，资助金额2679.06万元，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6712人次，资助金额405.33万元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32229人次，资助金额830.79万元；普通高中免学杂费补助2671人次，资助金额254.57万元，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补助2628人次，资助金额262.8万元；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118251人次，减免金额16791.42万元，中职国家助学金补助5430人次，资助金额522.9万元。

其中市本级，共计资助困难学生31116人次，资助金额5403万元。其中义务教育营养餐补助529人次，资助金额26.45万元，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261人次，资助金额15.08万元，非寄宿生生活补助282人次，资助金额7.57万元；普通高中免学杂费补助563人次，资助金额54.85万元，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补助563人次，资助金额56.3万元；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28031人次，减免金额5138.13万元，中职国家助学金补助887人次，资助金额88.7万元。

2021年，取得中职学校国家奖学金人数95人，每生每年给予6000元的奖励，共计57万元。